

证券代码：688696

证券简称：极米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4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254,42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36%，购买的最高价为 234.00 元/股、最低价为 113.62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38,312,210.51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511.53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披露《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 2022-053)。

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 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511.53 元/股调整为 509.39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2)。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回购公司股份实施期限的议案》, 对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长 6 个月, 延期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止, 即回购实施期限为自 2022 年 8 月 30 日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延长回购公司股份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9)。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 公司在回购期间, 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3 年 11 月, 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111,627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16%, 购买的最高价为 124.00 元/股、最低价为 113.62 元/股, 支付的金额为 13,283,736.73 元。截至 2023 年 11 月月底, 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254,424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36%, 购买的最高价为 234.00 元/股、最低价为 113.62 元/股, 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38,312,210.51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5日